

# 集安建設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5 日

發文字號：集安字第 1120425-1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第一類交通維持計畫書乙份

主旨：檢送申請 107 建字第 0216 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施工期間，第一類交通維持計畫書乙份，請 檢查照。

說明：

- 一、 依據臺北市工程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作業辦法辦理。
- 二、 計劃於臺北市大安區延吉街 117 號旁一帶，施作 107 建字第 0216 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特此檢送施工期間，第一類交通維持計畫書乙份，惠請 貴單位查照辦理允核。

正本：臺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副本：

**107 建字第 0216 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  
排水設備設置工程  
(第一類)**

**交通維持計畫書**

**工程名稱：107 建字第 0216 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  
施工地點：臺北市大安區延吉街 117 號一帶  
起造人：集安建設有限公司  
工程單位：阜川實業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

### 第一類交通維持計畫書檢核表

工程名稱：107建字第0216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

工程單位：集安建設有限公司

填表日期：112年4月25日

項目	檢核內容 內容	檢核結果	
		完成	未完成
一、工程概要	歷次審查意見修正情形對照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工程名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工程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工程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工程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工程時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圖	6.施工機具、材料、餘土等進出方式及頻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1.施工期間交通安全設施佈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施工機具、材料及餘土等進出規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設施復舊計畫	1.交通管制設施、停車格位、大眾運輸設施及其他設施復舊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附錄	1.施工地點週邊道路及交通現況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維持自主檢查項目

工程名稱	107 建字第 0216 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	不合格數量	
主辦機關	集安建設有限公司	專案管理廠商	
監造單位		承攬廠商	阜川實業有限公司
檢查地點	大安區延吉街 117 號一帶	檢查位置	大安區延吉街 117 號一帶
檢查項目		檢查結果	缺失情形/改善期限
		合格 不合格	
一、宣導及公告	施工前是否完成宣導(如施工預告牌面、張貼宣導單或投送信箱等)		
二、施工告示牌面	工區是否設置工程告示牌及柔性說明告示牌，並張貼道路挖掘許可證影本		
	告示牌面內容是否詳實、明確且告示牌面是否乾淨		
三、工區圍籬	圍籬前後安全設施，如交通錐及連桿是否依規定設置		
四、行人動線	行人通道是否連貫		
	行人動線安全防護措施(如與車道實體分隔)是否符合規定		
五、標線、標誌、號誌	標線是否脫落(車道線、停止線、禁停紅黃線等)		
	工區前後端漸變段是否依規定設置		
	施工預告牌面與導引牌面之位置、尺寸、高度及牌面內容是否依規定辦理		
六、車行動線	工區範圍內各路(巷)口之轉彎半徑是否足夠		
七、施工機具、材料及棄土車輛	施工機具、材料及棄土車輛有否違規占用道路停放		
	施工機具明顯處是否懸掛或張貼告示，其內容需包含工程主辦單位、施工承商、施工路段、聯絡人、聯絡電話及施工期間等		
	車輛進出工區是否派專人協助引導		
八、交通疏導人員	重要路口是否派員協助疏導交通		
	交通疏導人員是否做好勤前教育		

# 集安建設有限公司

## 107建字第0216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 排水設備

### 第一類交通維持計畫書

#### 目錄

目錄 .....	i
圖目錄 .....	ii
第一章 工程概要 .....	1
1.1 工程名稱 .....	1
1.2 主辦單位 .....	1
1.3 工程單位 .....	1
1.4 工程內容 .....	1
1.5 工程範圍 .....	1
1.6 工程時程 .....	2
1.7 施工機具、材料及餘土等進出規劃 .....	2
1.8 臺北市道路施工通報標準作業程序 .....	3
第二章 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圖 .....	4
第三章 設施復舊計畫 .....	9
第四章 附錄 .....	10

## 圖目錄

圖1 延吉街道路現況1 .....	12
圖2 延吉街道路現況2 .....	12

## 第一章 工程概要

### 1.1 工程名稱

107建字第0216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

### 1.2 主辦單位

集安建設有限公司



### 1.3 工程單位

阜川實業有限公司



### 1.4 工程內容

本案施作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工程，本案採隨挖隨埋，於延吉街117號一帶新設  $\phi$  200mmPVC管，施工管溝總長度大約為10m長，管溝0.8M寬，連接至既有人孔。

### 1.5 工程範圍

為臺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17號一帶（如施工範圍示意圖說P.5）。

## 1.6 工程時程

- (1) 本工期預定利用平日3天，將利用平日離峰時間施作(本工程實際施工日期及時間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挖掘許可證准起始施工)。
- (2) 本工程施工位置於延吉街117號一帶，此路段兩側為住商混合區，故將利用平日離峰時間進行施工，施工路段管溝開挖寬度約為80cm，路面開挖埋設後立即以CLSM回填管溝及鋪設柏油恢復路面，收工後不占用道路。
- (3) 本工程採2階段施工：

延吉街施工路段為中央標線分隔之路型，都計路寬為15m寬，雙向佈設1線車道，兩側設有人行道，施工路段兩側設有汽機車停車格位。

第1階段(平日離峰時間施工)：施工工區占用延吉街北向外側車道約3.5m寬18m長，車道以安全措施配置北向3.5m寬、南向5m寬供車輛通行，前漸變段設置25m長，每日收工後回填管溝，恢復道路鋪面，撤除機具及安全措施，開放道路通行。

第2階段(平日離峰時間施工)：施工工區占用延吉街南北向內側車道共約5m寬15m長，雙向車道尚各保留3.5m寬供車輛通行，雙向車道設置前漸變段設置20m長，每日收工後回填管溝，恢復道路鋪面，撤除機具及安全措施，開放道路通行。

本案待路證日期申請核准後，向停管處申請施工期間占用停車格位，並於施工前協調通知里辦公處，於7日前張貼告示，並以夾單方式宣導，請駕駛人於施工期間停於其他路段。

## 1.7 施工機具、材料及餘土等進出規劃

- (1) 本工程施工機具、材料及施工車輛進出將於平日離峰時間進出施工現場，進出將由義交指揮及引導，禁止停放於工區外道路。
- (2) 本工程載運廢土車輛將於平日離峰時間進出工區，本案廢土量約為11立方公尺，載運廢土為2車次，廢土車輛進出將由義交指揮及引

導，禁止停放於工區外道路。

- (3) 本工程CLSM混凝土車進出時間為平日離峰時間，本案CLSM回填量約為8立方公尺，混凝土車為2車次，進出將由義交指揮及引導，禁止停放於工區外道路。

## 1.8 臺北市道路施工通報標準作業程序

- (1) 施工前通報：落實施工前通報機制，請傳真及電話通知 [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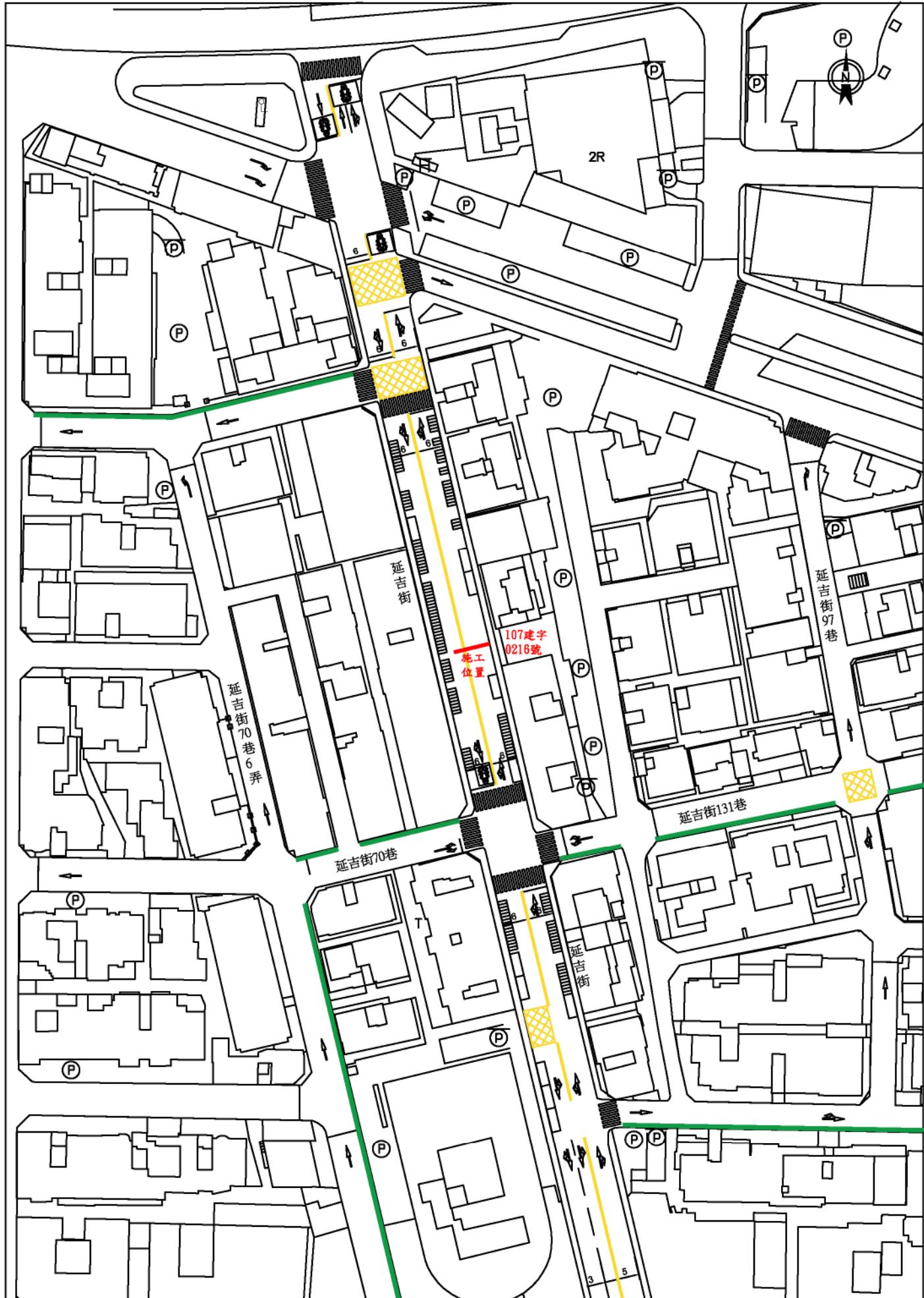


- (2) 突發狀況或延誤收工通報：施工現場若因突發狀況或不可抗力之因素延後收工，應立即增派人員協助引導交通，並通知 [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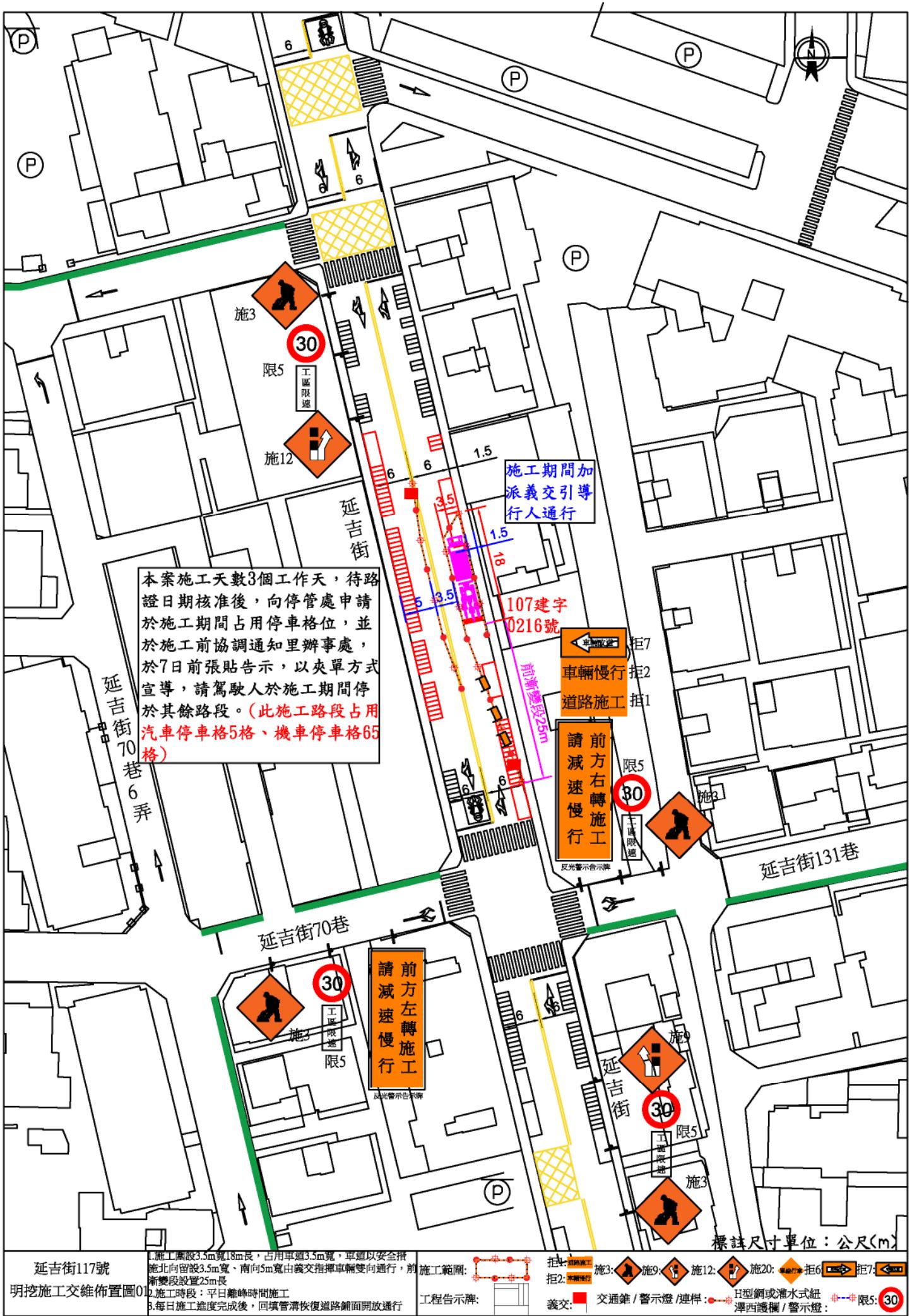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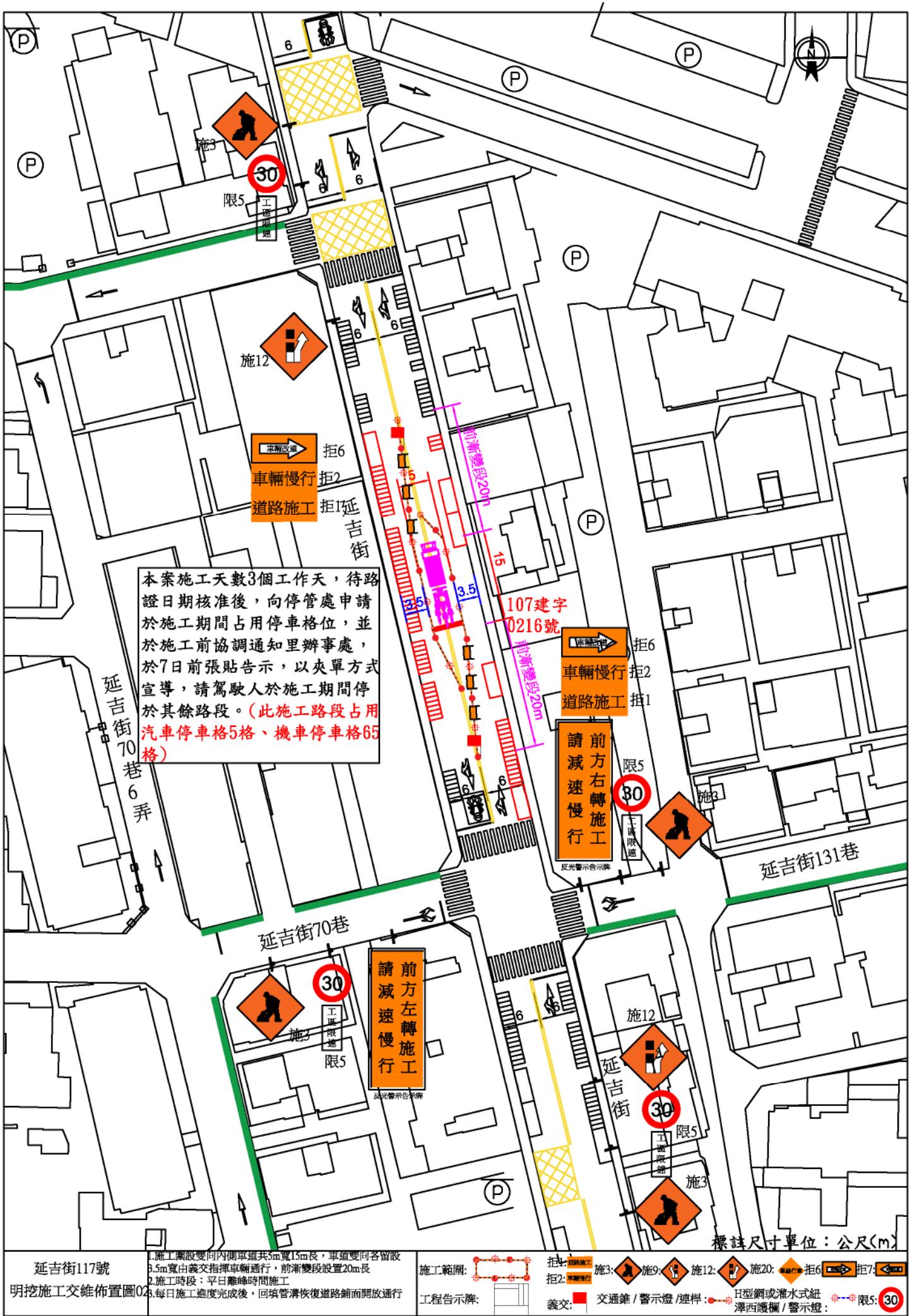
- (3) 完工通報：標線、標誌、號誌復舊通報 [REDACTED]

## 第二章 交通維持設施佈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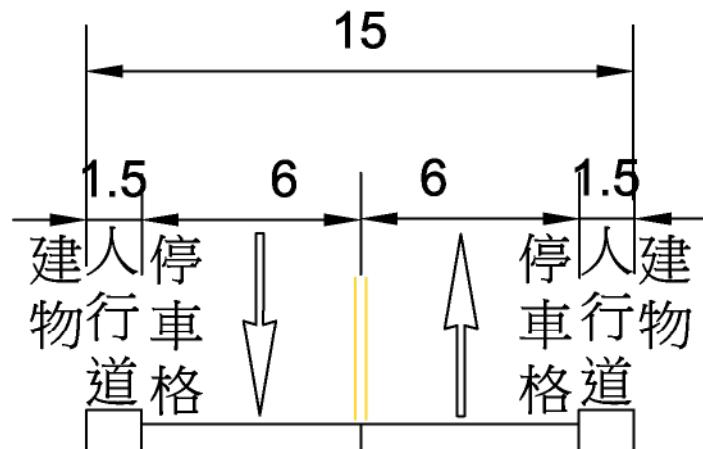


施工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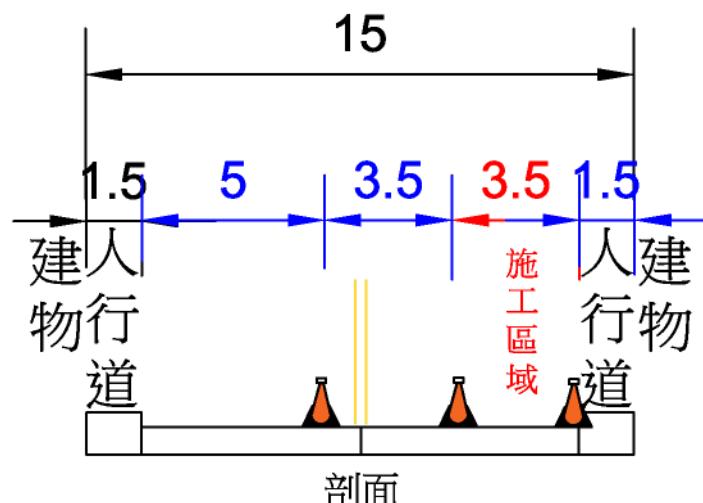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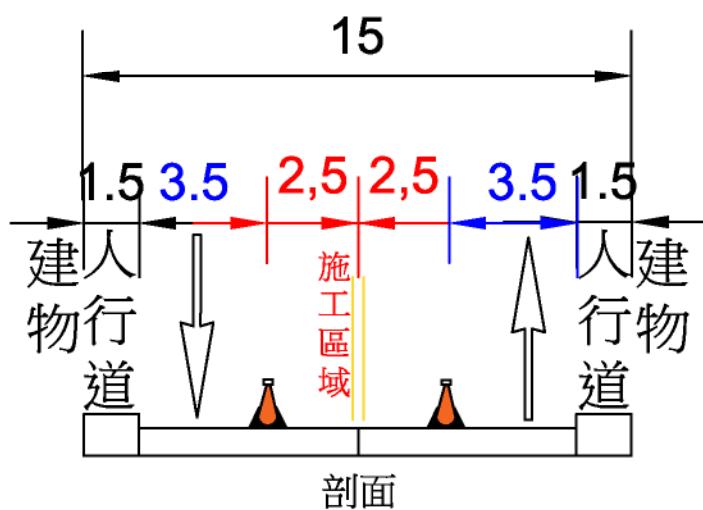
現況



第一階段施工期間



第二階段施工期間



## 第三章 設施復舊計畫

### 一、交通管制設施復舊計畫

#### (1) 標線、標字

施工前針對原有標線(包括車道線、分向限制線、行車分向線、停止線、指向線、行穿線、禁停紅黃線、路面邊線等)、標字現況拍照存證，當天工程完成後，先以路線漆復舊，俟完成整個工程後再立即以原標線型式及材料加以復舊。

#### (2) 道路鋪面

當天工程完成後，隨即回填控制性低強度混凝土(CLSM)，再鋪設柏油恢復道路鋪面，收工後機具撤除，恢復道路通行。

### 二、停車格復舊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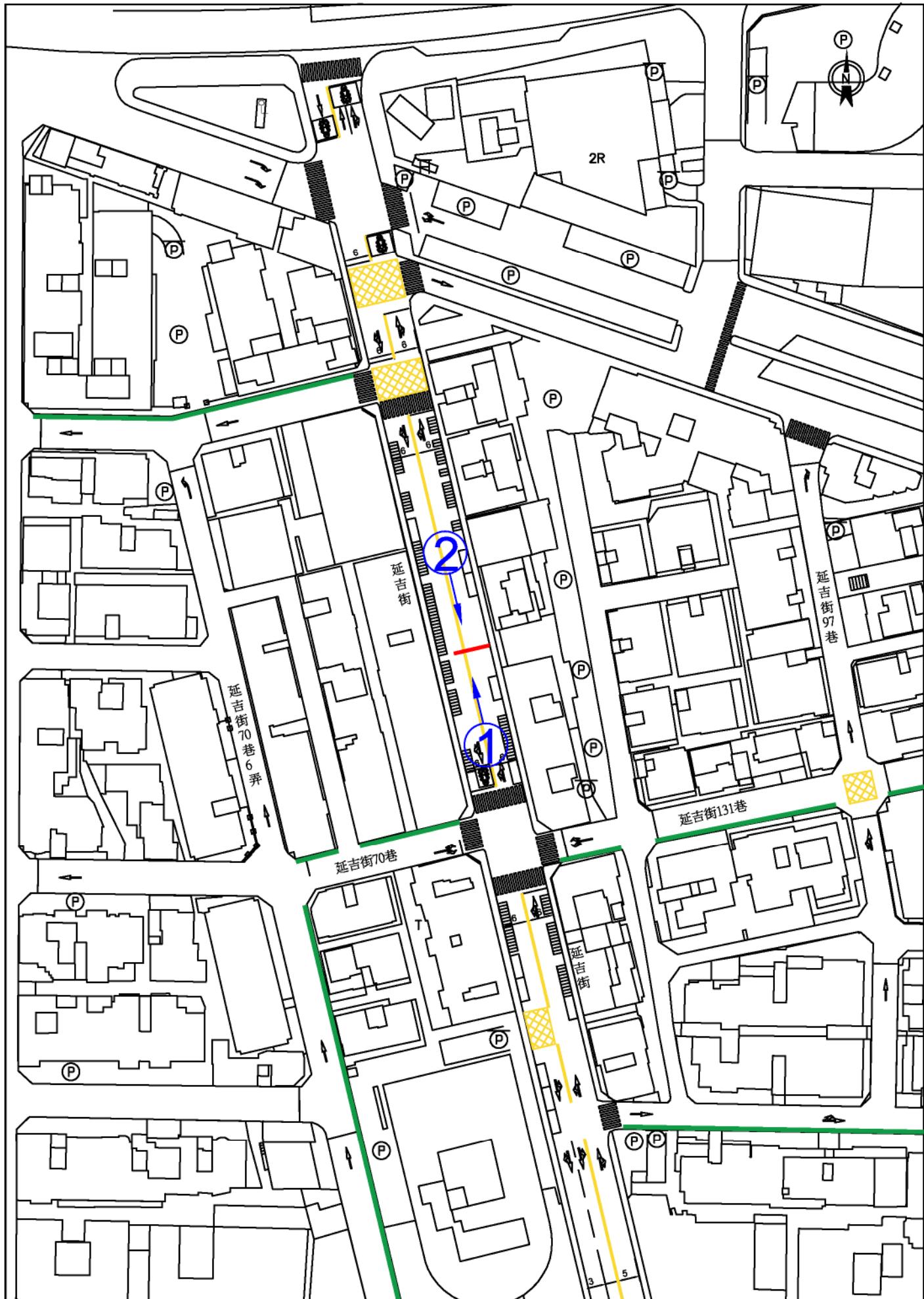
本案施工天數3個工作天，待路證日期核准後，向停管處申請於施工期間占用停車格位，並於施工前協調通知里辦事處，施工7日前張貼告示，以夾單方式宣導，施工期間請駕駛人停於其他路段，每日施工完成後恢復路面，開放停車。

### 三、大眾運輸設施復舊計畫

本施工路段無公車路線行經。

## 第四章 附錄

1、施工地點週邊道路及交通現況照片如后所示



施工區域週邊道路相片拍攝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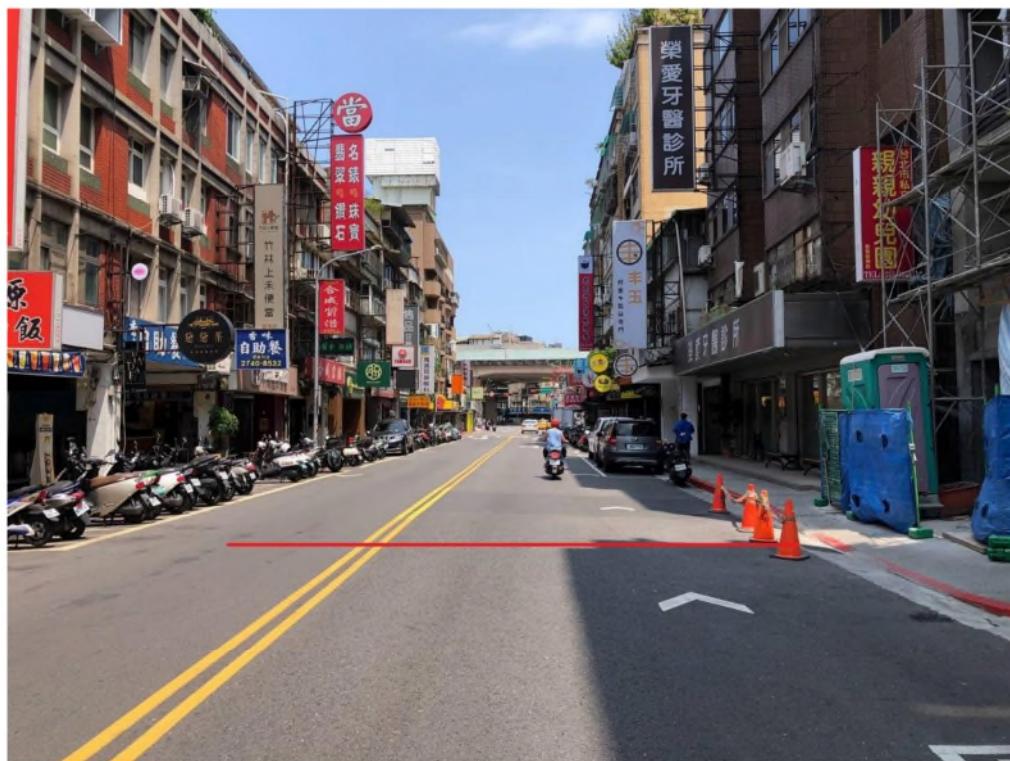


圖 1 延吉街道路現況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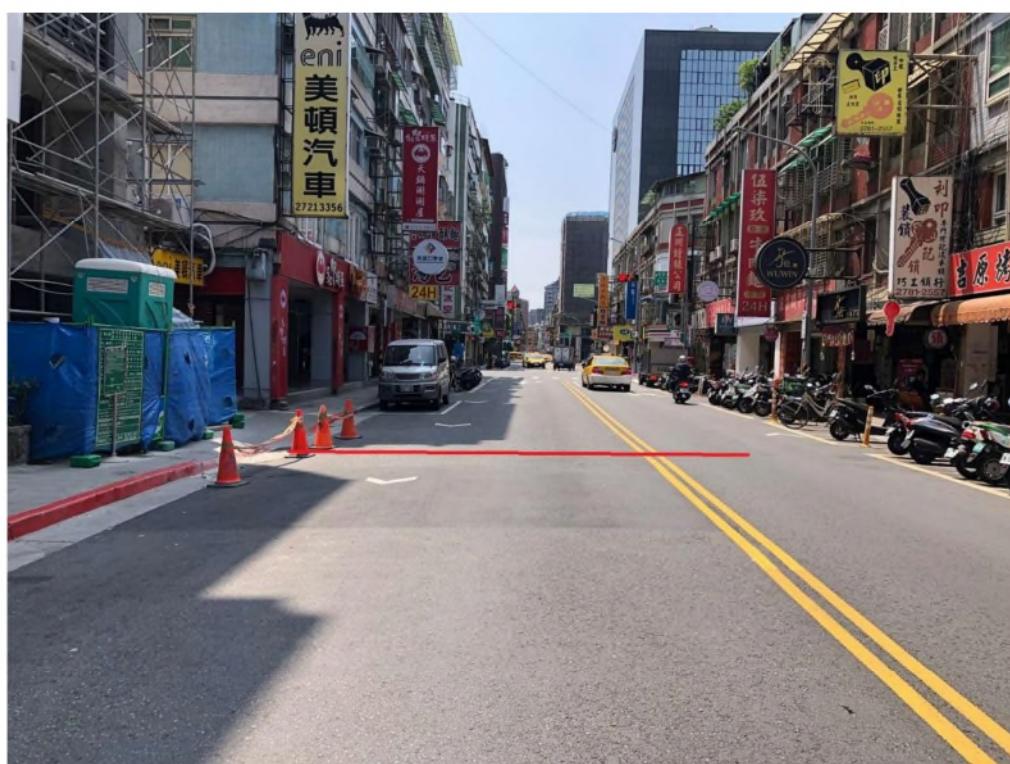


圖 2 延吉街道路現況 2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函

地址：10376 臺北市大同區酒泉街  
235號

受文者：梁丕昇建築師事務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衛營字第10830530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污水排水設備設置圖說1份

主旨：有關集安建設有限公司申請「建照號碼：107建字第0216號」新建建築物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集安建設有限公司108年11月13日臺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申請書辦理。
- 二、本案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申請案，既經專業技師簽署負責，本處同意備查。
- 三、旨案圖說由本處統一收件，本處僅就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簽署範圍備查，其餘部分請本市建築管理工程處依權責卓處。
- 四、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變更設計相關事宜請依本府104年12月18日府授工衛字第10435980700號函規定辦理。
- 五、本案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之施工路徑、施工過程，如涉及私權範圍，應由本案之起造人、承造人及監造人依法自行協處。

正本：集安建設有限公司、梁丕昇建築師事務所、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副本：華興環境工程技師事務所

處長 李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造執照

107建字第0216號